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聯絡人：陳志弘

電話：02-87711391

傳真：02-27812942

Email：antidoping@tpe-olympi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華奧藥字第1050001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50001503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修訂「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違規使用運動禁藥處理及處罰作業要點」如附件，敬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知照，並依該要點處理違規情事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5年8月10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500204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為遵循世界運動禁藥管制組織2015年世界運動禁藥管制規範修訂旨揭作業要點，自本(105)年9月10日起發布生效。
- 三、敬請轉知 貴會所屬運動員及相關輔助人員(教練、醫療人員、防護員、隊職員及相關人士)等遵守該作業要點之規定。

正本：各單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本會運動禁藥管制委員會、本會運動禁藥管制組

電 2016-09-10
交 11:42:54 章

主席 林鴻道